

臺北市政府交通會報 108 年第 4 次會議

報告機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壹、案由：警察局 108 年 3 月交通執法及事故分析報告

貳、說明：

一、交通事故分析：

(一) A1、A2 類交通事故監測燈號分析：

1、肇事狀況整體分析：108 年 1 至 3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5,066 件，死亡 24 人、受傷 6,639 人，較前 3 年基準值肇事事件數減少 395 件(-7.23%，綠燈)、死亡人數增加 5.1 人(+26.9%，紅燈)、受傷人數減少 516 人(-7.21%，綠燈)；總指標監測燈號為綠燈。

2、依據交通部統計 108 年 1 月交通事故 30 日內死亡人數為 17 人，與 107 年同期 11 人相比，增加 6 人(+54.5%)。

總指標	中指標	108 年 1-3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肇事事件數 	5,066	5,461	減少 395 件
	死亡人數 	24	18.9	增加 5.1 人
	受傷人數 	6,639	7,155	減少 516 人

註：監測燈號係以前三年各月平均肇事發生情形為基準，依本年資料落點之百分等級區間給予燈號，●0-50%、●50%-60%、●60%-80%、●80%-100%。

(1) 肇事事件數分析：108 年 1 至 3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5,066 件，以「車種」區分，汽車發生 2,545 件、機車 2,333 件、行人 68 件、慢車 120 件；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監測燈號顯示所有車種肇事事件數均為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8 年 1-3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肇事事件數 	汽車		2,545	2,764	減少 219 件
	機車		2,333	2,507	減少 174 件
	行人		68	69	減少 1 件

	慢車	●	120	121	減少 1 件
--	----	---	-----	-----	--------

(2) 肇事死亡人數分析：108 年 1 至 3 月 A1 類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24 人，以「車種」區分，汽車 1 人、機車 14 人、行人 9 人、慢車 0 人；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監測燈號顯示機車及行人死亡為紅燈，其餘車種為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8 年 1-3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死亡人數 ●	汽車	●	1	1.3	減少 0.3 人
	機車	●	14	9.8	增加 4.2 人
	行人	●	9	7.0	增加 2 人
	慢車	●	0	0.8	減少 0.8 人

(3) 肇事受傷人數分析：108 年 1 至 3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受傷人數 6,639 人，以「車種」區分，汽車 305 人、機車 5,557 人、行人 503 人、慢車 274 人；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監測燈號顯示所有車種受傷人數均為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8 年 1-3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受傷人數 ●	汽車	●	305	364	減少 59 人
	機車	●	5,557	5,982	減少 425 人
	行人	●	503	525	減少 22 人
	慢車	●	274	283	減少 9 人

3、紅色異常燈號分析

(1) 死亡人數：

分析 108 年 1 至 3 月 A1 類交通事故死亡人數異常燈號，死亡人數 24 人，較前 3 年基準值增加 5.1 人；分析小指標，機車死亡 14 人，較前 3 年基準值增加 4.2 人(紅燈)；行人死亡 9 人，較前 3 年基準值增加 2 人(紅燈)。

(二) 小結：

1、機車死亡：

依據 108 年 1 至 3 月機車死亡人數 14 人，燈號異常，經分析機車死亡交通事故，機車自身肇事原因，除 2 件自身無肇因外，其餘肇因為駕駛(超速)失控或涉嫌超速 7 件最多，闖紅燈、未依標線指示行駛、未依規定減速、變換車道未讓直行車先行及機車附載人員不依規定各 1 件。

機車自身肇事原因	發生件數
駕駛(過彎)失控、超速失控、涉嫌超速行駛	7
違反號誌管制	1
變換車道或方向不當	1
未依標線指示行駛	1
未依規定減速	1
機車附載人員未依規定 (幼童乘坐於機車前方踏板)	1
無	2

因應機車 A1 事故異常增加，肇事原因仍多與速度相關，本局為加強機車交通安全維護，相關防制作為如下：

(1) 加強宣導作為：

本局業分別於 3 月 20 日及 4 月 12 日於「臺北波麗士」臉書刊登機車肉包鐵事故影片、交通安全宣導微電影，累計迄今觀看人次分別達 9,077 人、2,662 人，並要求各分局利用轄內宣導管道（如電視牆、店家、社區聚會）加強宣導。

(2) 加強執法作為：

- A. 加強超速取締：本局業訂定「108 年 4 至 9 月交通事故重點防制工作專案」，要求各分局加強超速及機車重點違規攔停取締，並統計前 3 年易肇事 A1 路段(例如大度路)，要求各分局持續加強該路段移動式超速照相取締，並定期檢討執法績效。
- B. 未依號誌指示左轉：因 3 月份發生 2 件自小客車未待左轉燈號亮起即左轉撞及機車，造成機車騎士死亡之事故，要求各分局加強未依號誌指示轉彎取締，統計

108年1至3月共取締7,307件,較去年同期增加3,326件(+83.5%)。

2、行人死亡：

依據108年1至3月行人死亡人數9人,燈號異常,經分析行人死亡交通事故,分析肇事原因以「轉彎車未注意視線死角,撞及穿越中行人」4件最多,其餘行人闖紅燈、不依規定行走行人穿越道等4件。

行人自身肇事原因	發生件數
無	5 (車輛轉彎車未注意視線死角4件)
不依號誌指示穿越道路	1
不依規定行走行人設施	1
不依規定擅自穿越道路	1
不明原因倒臥於道路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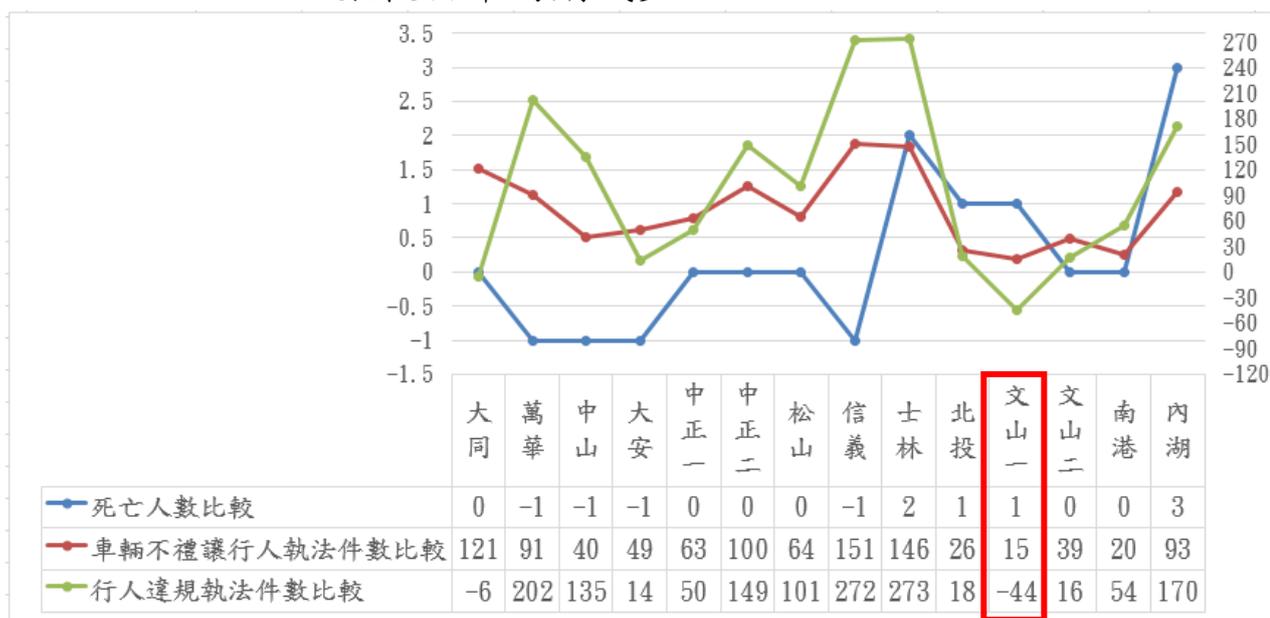
(1) 加強宣導作為：

- A. 因應108年1至3月發生2起公車(客運)轉彎時與行人穿越道上行人碰撞之死亡事故,本局業於3月27日剪輯大型車與行人視野死角事故影片及簡報函發客運業者,請其加強員工駕駛教育訓練。同影片並於「北市好行 交大隨行」臉書刊登,呼籲駕駛及用路人共同注意。
- B. 配合交通局3月21日於忠孝西路與重慶南路口邀集媒體現場說明駕駛人及行人過路口之注意事項,並由本局說明「車輛不禮讓行人」執法取締原則及後續加強執法地點,提醒駕駛人及行人共同注意。
- C. 本局4月10日於「北市好行 交大隨行」臉書刊登「拒絕死神的誘惑」插圖,呼籲行人勿貪圖方便違規穿越馬路。
- D. 持續要求各分局派員至高齡者聚會場所、公園、學校等地點或利用媒體及電子傳播管道加強行人交通安全宣導。

(2) 加強執法作為：

- A. 本局業修訂「維護道路交通安全秩序執行計畫」(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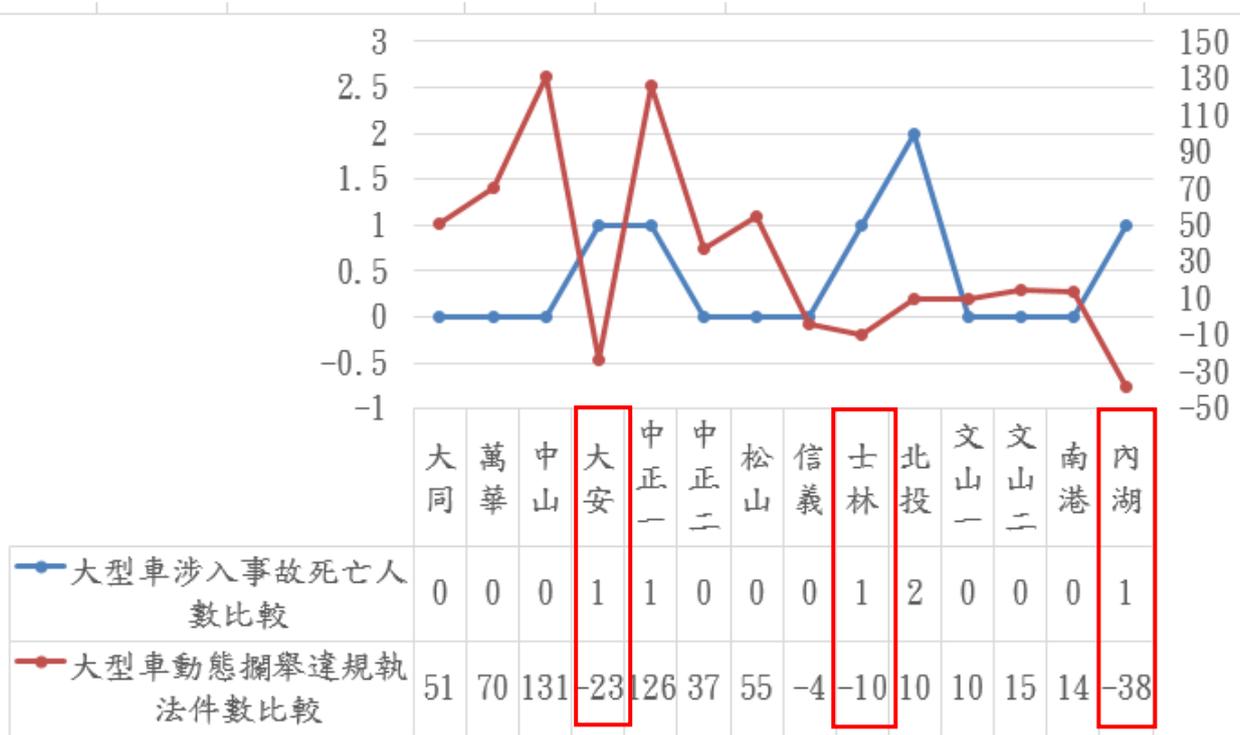
專案)，加重不禮讓行人配分及增列高齡行人違規勸導，要求各分局持續加強行人違規及車輛不禮讓行人取締，以防制行人事故發生。統計本局 108 年 1 至 3 月車輛不禮讓行人取締件數 2,105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1,022 件(+94%)；行人違規取締 3,103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1,403 件(+82.5%)。另統計 108 年 1 至 3 月行人死亡人數較去年同期增加的有士林、北投、文山第一及內湖分局，其中文山第一分局行人違規執法件數較去年同期減少。



B. 本局業訂定「108 年 4 至 9 月交通事故重點防制工作專案」，要求各分局加強行人違規、高齡行人違規勸導及車輛不禮讓行人取締。

3、大型車涉入 A1 事故偏高：因應 108 年 1 至 3 月發生 7 起大型車(大客車、大貨車、聯結車等)涉入 A1 事故(較去年同期增加 6 件)，其中 5 件大型車自身有肇因，以搶越行人穿越道 3 件最多，其餘 2 件分別為未注意車前狀況、涉嫌右轉彎未注意其他車輛，本局業於 3 月 27 日統計各分局近 3 年大型車「易肇事路段及肇事原因」，函發各分局確實針對大型車輛超速、違規爭道、違規轉彎、闖紅燈、不禮讓行人等重點違規行為派員加強巡查取締。統計本局 108 年 1 至 3 月大型車動態違規攔舉件數 1,654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463 件(+38.9%)；另統計 108 年 1 至 3 月大型車涉入事故死亡人數較去年同期增加的有大安、中正第一、士林、北投及內湖分局，其中大安、

士林及內湖分局大型車動態違規攔舉執法件數較去年同期減少。



二、執法績效分析：

(一) 機車 A1 執法分析

- 1、機車移動式測速部分，本局 108 年 3 月取締 6,731 件，各分局以士林分局取締 902 件最多、文山第二分局取締 821 件次之、中正第一分局取締 784 件再次之。
- 2、機車無照駕駛違規部分，本局 108 年 3 月取締 4,159 件，各分局以萬華分局取締 715 件最多、大同分局取締 550 件次之、士林分局取締 474 件再次之。
- 3、108 年 3 月發生機車交通事故死亡案件 3 件、3 人（信義、北投及內湖分局轄區各 1 件），請各單位持續加強機車交通事故防制作為。

單位	108 年 3 月 機車交通事故 死亡人數	108 年 3 月舉發件數	
		機車移動式測速	機車無照駕駛
合計	3	6,731	4,159
大同分局	-	779	550
萬華分局	-	753	715
中山分局	-	278	226
大安分局	-	71	156

中正第一分局	-	784	176
中正第二分局	-	102	368
松山分局	-	267	160
信義分局	1	210	235
士林分局	-	902	474
北投分局	1	289	378
文山第一分局	-	538	111
文山第二分局	-	821	236
南港分局	-	439	108
內湖分局	1	498	173
其他	-	0	93

(二) 維護行人交通安全執法分析

- 1、行人違規部分，本局 108 年 3 月取締 1,573 件，各分局以士林分局取締 225 件最多、萬華分局取締 194 件次之、中正第二分局取締 184 件再次之。
- 2、車輛不禮讓行人違規部分，本局 108 年 3 月取締 1,274 件，各分局以士林分局取締 187 件最多、信義分局取締 139 件次之、中正第二分局取締 137 件再次之。
- 3、高齡行人違規勸導部分，本局 108 年 3 月勸導 154 件，各分局以中山分局勸導 80 件最多、中正第一分局勸導 17 件次之、士林分局勸導 13 件再次之。
- 4、108 年 3 月發生行人交通事故死亡案件 2 件、2 人（中正第一及文山第一分局轄區各 1 件），請各單位持續加強行人交通事故防制作為。

單位	行人違規	車輛不禮讓行人違規	高齡行人違規勸導	行人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3 月
合計	1,573	1,274	154	2
大同分局	73	135	3	-
萬華分局	194	128	-	-
中山分局	115	73	80	-
大安分局	77	61	2	-
中正第一分局	68	58	17	1
中正第二分局	184	137	13	-
松山分局	116	74	9	-
信義分局	141	139	3	-
士林分局	225	187	13	-

北投分局	48	33	-	-
文山第一分局	22	56	-	1
文山第二分局	82	65	-	-
南港分局	32	20	5	-
內湖分局	169	66	9	-
其他	47	42	-	-

(三) 酒後駕車

- 1、本局 108 年 3 月取締計 813 件，各分局以萬華分局取締 84 件最多、大同分局取締 70 件次之、中山分局取締 68 件再次之。
- 2、108 年 3 月未發生酒駕交通事故死亡案件，請各單位繼續加強酒駕事故防制。

分局	取締件數	酒駕肇事 致人死亡人數	酒駕肇事 致人受傷人數
合計	813	-	3
大同分局	70	-	-
萬華分局	84	-	-
中山分局	68	-	-
大安分局	43	-	-
中正第一分局	21	-	-
中正第二分局	47	-	-
松山分局	26	-	-
信義分局	46	-	2
士林分局	60	-	-
北投分局	28	-	1
文山第一分局	13	-	-
文山第二分局	20	-	-
南港分局	33	-	-
內湖分局	43	-	-
其他	211	-	-

(四) 鄰里交通環境改善

本局 108 年 3 月取締標線型人行道違規停車及移動式道路障礙（含攤販）計 3,528 件，以大安分局取締 930 件最多、中山分局取締 550 件次之、信義分局取締 531 件再次之。

單位	108 年 3 月舉發件數
合計	3,528
大同分局	128
萬華分局	6

中山分局	550
大安分局	930
中正第一分局	39
中正第二分局	270
松山分局	278
信義分局	531
士林分局	227
北投分局	34
文山第一分局	78
文山第二分局	111
南港分局	61
內湖分局	257
其他	28

(五) 重大交通違規

針對易影響交通安全之署頒 8 項重大交通違規行為，108 年 3 月份取締計 2 萬 7,930 件，各分局以士林分局取締 3,987 件最多、大安分局取締 2,950 件次之、松山分局取締 2,917 件再次之，仍請各分局依轄區特性落實取締。

單位	108 年 3 月舉發件數
合計	27,930
大同分局	2,023
萬華分局	2,129
中山分局	2,363
大安分局	2,950
中正第一分局	1,186
中正第二分局	1,661
松山分局	2,917
信義分局	2,023
士林分局	3,987
北投分局	1,386
文山第一分局	447
文山第二分局	695
南港分局	536
內湖分局	2,672
其他	955

參、近期工作重點

一、配合「光復八德潛盾洞道滲漏事故復舊工程」交通管制疏導措施

配合八德路潛盾事故復舊工程，八德路 3 段工區目前進行第 1-3 階段施工交通維持作業，維持雙向各 2 車道通行，施工迄今交通狀況尚屬平穩；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持續偕同松山分局妥適規劃交通疏導勤務，計派遣交通疏導崗位 8 處、路況查報 3 線、違規停車拖吊 1 組(警力 9 名、義交 12 名)，並持續觀察實際交通狀況，滾動式檢討及調整交通疏導崗位，全力維持施工期間周邊道路交通順暢。

二、「2019 竹子湖海芋季」交通管制疏導措施

(一)「2019 竹子湖海芋季」活動業自 3 月 29 日開始，至 4 月 28 日(共 31 天)舉行，為因應該活動產生之人、車潮，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持續偕同士林、北投分局妥適規劃陽明山仰德大道與竹子湖地區交通管制、疏導及停車秩序維護等事宜；經觀察活動迄今陽明山地區交通狀況尚屬平穩。

(二)本局除實施複式督導外，另派員加強違停車輛拖吊取締、路況查報，並於例假日 8 時至 18 時在竹子湖派出所停車場預置公有拖吊車 1 輛，針對事故(拋錨)車及違停車輛迅速排除，全力維持海芋季期間交通順暢。

三、仁愛敦化圓環多事故路口改善措施

(一)統計大安區仁愛敦化圓環 105 至 107 年共計發生交通事故 289 件、0 人死亡、50 人受傷。

(二)本局大安分局分析事故型態及實地觀察，研擬改善建議，經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8 日及 4 月 11 日邀集相關單位(交通局、交工處等)辦理現地會勘，共同研商增設「指示告示牌」、增繪禁止變換車道線、調整車道配置等改善措施。

(三)本案預計 6 月中完工，本局與交通局將持續追蹤後續改善成效。

四、本局交通安全宣導作為

(一)酒駕防制宣導—張貼宣導貼紙

本局製作「酒駕防制宣導貼紙」，請各分局至轄內提供酒類店家、熱炒店內廁所牆壁、隔板等適當位置張貼，提醒民眾「酒後不開車」，多搭乘大眾運輸、指定駕駛或尋找代駕等觀念。

(二)交通安全宣導影片—避開視野死角

本局製作「大型車視野死角」宣導影片，分享至臉書粉絲專頁「北市好行、交大隨行」，並函請本市各客運業者利用員工訓練、集會場合播放，加強宣導車輛行經路口應禮讓行人優先通行、擺頭查看避開 A 柱死角範圍以及防禦駕駛等觀念。

(三)高齡行人安全宣導—宣導影片

為加強宣導高齡行人及兒童通行安全，本局 4 月起於忠孝復興捷運站旁之東區藝廊 LED 公共廣告播放「加強高齡行人及兒童安全過路口」宣導影片，提醒行人穿越馬路應觀察左右來車、注意轉彎車等，藉川流往來之人、車潮，有效提升宣導效益。

(四)高齡行人交通安全宣導—宣導講座

為加強宣導高齡行人通行安全，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於 4 月 10 日至大龍老人住宅中心、4 月 18 日至政慧慈善福利基金會辦理交通安全宣導講座，提醒高齡長輩穿越道路應行走於行人穿越道，遵守行人號誌以及注意轉彎車等觀念。

(五)高齡行人安全宣導—警察廣播電台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於 4 月 16 日協請警察廣播電台錄製「路口淨空」及「車輛禮讓行人」專訪及插播稿，加強宣導保持路口淨空、行經行人穿越道應禮讓行人優先通行及擺頭查看避免 A 柱產生視覺死角等安全觀念。